

開放文學－風土人情－巴西狂歡節 六.

觸目所及，這個狂歡節，名符其實就是獸性的解放。文明的外衣披得太久了，壓抑下的種種需求，藉著這個時機，無拘束地爆炸了。旺盛的精力不斷地驅使著我，一種似乎要爆炸的感覺，蜿蜒在皮膚下，全身筋骨都酥癢難耐。我有意無意地隨著人群，挨著幾位狂舞的女郎，碰來撞去，努力地追求些許掙扎的快感。然而，我似乎又跳出了自己的身體，目睹著人間煉獄中，在以靈魂熬製的膏油上，泛出了熊熊的焰火。

人們與其說是在跳舞，不如說是性愛的前奏。一個個扭動得變了形的人體，散發出令人胸悶心慌的騷味。鼓樂的節奏敲擊在心頭，把血液一波一波地壓到神經的末梢。又酸又麻擠脹不堪的顫慄，迫使身上的關節不住地蠕動。

與異性相互的摩胸擦臀，更加速了血液的狂流。一道一道辛勤建立、脆弱的道德堤防，宛似烈日下的融冰，頓時消逝無蹤。

我發現自己已經與大眾溶為一體，放浪形骸，陶醉在那原始的刺激中。一個渴望狂歡的靈魂，把注意力全部塗抹在身體上。看著那些少女忘形的動作，聽著她們禁熬不住的喘息，每一剎那間的接觸，都有如一顆原子彈的爆炸。

年歲並不饒人，加上平日缺乏運動，這一陣的騷動並沒有支持多久。如同鬥敗了的公雞，我困難地喘著氣，身上冷汗直流，金星開始在眼前飛舞。我昏昏然地拖著酸軟的雙腳，東倒西歪地擠出了重重人群。

路邊有道圍觀的人牆，人牆後面原是商店前的人行便道，現已成為另一片天地。在大約三、四米寬的路肩上，黑壓壓的一片，躺臥著精疲力竭的男男女女。這時我已經站不穩了，卻找不到一處可以落腳的地方，看看他們，我也看到了自己。

假如天堂與地獄果真有天淵之別的話，那麼天與淵之間所差的只是一個虛存的觀念。整個狂歡節所顯示的，很像是世界末日到來時，人們在極度痛苦中掙扎的情況。祇惜，所不知道的是，他們掙扎著、蠢動著，究竟能逃向哪裡呢？

好不容易在一個小巷中，找到了一個清靜的角落。待我坐定了，仔細一看，才發覺那裡坐著一群神態迥異的人。他們彷彿停留在另一個世界中，無比的安寧、平淡，與旁邊一片嘈雜的氣氛，顯得有點格格不入。

今天街上的人，無不費盡心思的妝扮，而在刻意的化裝下，任何怪異的裝束都顯得平凡無奇。這些人穿著很隨便，卻反而顯得無比的奇特。他們之中不論男女，每個人都是長髮披肩、衣著簡單，男的全都留著長鬚，自然得似乎不真實。對面前發生的一切，他們好像是無動於衷，而在好奇的眼神之中，卻又流露出不屑的輕蔑。

我仔細打量他們，很想瞭解為什麼在這麼喧鬧的環境下，他們居然能保持超然。我從其中一個女孩掛在胸前的標誌上，認出他們是聞名已久的嬉皮，我也就興味索然了。

我曾在美國洛杉磯的好萊塢住過一年，每次經過落日大道時，觸目所見盡是嬉皮。由於常聽人批評他們，自然而然心中就有了成見。我在臺視工作時，曾翻譯「蘇利文劇場」。我故意把「嬉皮」寫成「嬉痞」，心中認定他們與地痞流氓沒有什麼分別。

這時，才一坐下來，便禁不住思潮洶湧，我對自己剛才的狂態作了徹底的分析。如果我當時的確覺得快樂，那麼此刻就沒有必要後悔。可是，我快樂嗎？，我任憑自己的感官發洩了一下，但是不僅當時沒有獲得滿足，此刻反而更覺空虛。

當然，我是人，人就難免有生理上的需要。就如一隻孔雀，當血液中產生了某種腺素時，便會機械式地把它的尾巴展開。我自命不同於孔雀，如果我要展示艷麗的尾翎，那必然是要達到某一個目的，是什麼樣的目的呢？

人生究竟是為了什麼？或者是不為什麼？生存為了傳衍後代，傳衍又為了生存。這個自然律支配著人類，而人類也不過是自然中的一份子。那麼，人類所謂的幸福，究竟是這個大圈圈中的哪一個小圈圈呢？

胡思亂想了許久，天色漸漸地暗了下來。眼前又變了一種情景，近處是燈火通明，舞者們鮮明的姿態，活生生地突顯出那更為狂烈的氣氛。音樂聲、鼓聲持續著，在一幢一幢流動的光罩下，騷亂的人影與喧嘩的震撼，緊密地交織成了一片天羅地網。只要是看得見的地方，就沒有平靜。

為了安全的理由，當局嚴禁入夜之後，利用化裝驚嚇他人。至此，蒙面的鬼怪多已失去了蹤影，取而代之的，則是刻意裝飾、青春豐滿、顫動暴露的肉體。人群是越擠越密，肢體肌膚的接觸也更為頻繁，每一張饑渴不堪的面孔，表情也越來越是迫切。

嬉皮還是靜坐在那裡，但是卻換了幾張面孔。其中有一男一女發現了我，便移到我身側。我認出他們曾去餐館吃過飯，男的是義大利人名叫尼奧，女的是琉球出生的日本人，名叫秀子。他們都在阿根廷長大，說葡萄牙話時，帶著濃重的西班牙口音。

尼奧扮成妖嬈的女性，還特意對我拋了個噁心的媚眼。

「扮女人多難為情！」我直率地表示。

「化裝不是為了自己，是為了取悅別人。」他一本正經地回答。

「別以為人家真對你笑，他們心中說不定在罵你！」我頗不以為然。

「今天大家所追求的就是歡笑，誰要罵也只好由他。」

觀念不同，我只好閉口。

秀子沒有化裝，上身穿著比基尼裝，下面是條極短的迷你褲，她問我：「你不贊成化裝？」

我想了想說：「我不習慣這種『偽裝』。」

「你生病不吃藥嗎？」尼奧突然問我。

「當然要。」

「化裝的目的，是為了調劑生活上的枯燥病。」

我不能不同意，但見了他那副德性實在不能苟同。

「生活枯燥不是一種病。」

尼奧點頭說：「不錯，你們東方人平時就很重視精神生活，所以不覺得有這種必要。」

我一聽，大感慚愧，其實我早已病入膏肓，到了必須動大手術的時候了。

他接著說：「你們中國人很了不起，你們是用思想的民族，但是懂得思想的人太少了。巴西人只會應用他們的身體，他們除了音樂舞蹈之外，沒有自己的思維文化。他們必須藉這原始型態，來解脫現代文明的桎梏。」

我不覺得這樣說是恭維中國人，至少我不同意他的論點。文化是民族成長的經歷，沒有民族不是來自原始的。反而是當一個民族過於老化，失去了原始的純真，便變得道學、迂腐，然後美其名，將其包袱紋飾為「思想」。如果要用疾病或桎梏來形容，中國人的歷史包袱正是明証，巴西人才沒有桎梏，他們只是太幼稚了。

我反駁道：「難道你不認為傳統文化，才是應該解脫的桎梏嗎？」他不解地望著我，可能是我辭不達意，我又解釋道：「你認為現代文明是桎梏，中國的傳統文化又何嘗不是呢？」

他搖著頭說：「現代文明的本質是機器生產貨物，貨物刺激購買慾，再以此逼迫人工作。人類在這個循環裡，完全不能自主，變成了生產線的一部分。你們中國的傳統不一樣，你們重視生活的真善美，尋求生命與大自然的和諧。」

雖然覺得有點飄飄然，但這些聽來只是空洞的理論，我說：「或許你是對的，但那是古老的中國，現在的新中國已經變了。」

「為什麼呢？西方人走到今天才發現此路不通，你們卻要改變自己，再走一遍我們痛苦的歷程。」

我沒辦法為中國人回答，只好噤口不言。

沉默了一會，尼奧突然問道：「你是中國人，應該知道寒山與拾得吧？」這句話其實是猜了半天才聽懂的，因為他們把「寒山」與「拾得」四個音，拚得非常怪異。還是尼奧找了一個德國嬉皮來，在他的一本小冊子中，寫有這兩個人的中文名字，我才驀然想起。

據說這兩個人是蘇州虎抱寺的和尚，不但有文才，而且道行高深。他們經常遊戲人間，行為驚世駭俗。最初人們很不諒解，認為他們離經叛道。後來另一位僧人「豐干」向信眾宣稱，這兩位實為「文殊」與「普賢」菩薩轉世。

寒山與拾得知道了，說聲：「豐干饒舌！」隨即飄然而去，不知所終。

「我知道，是兩個會作詩的和尚。」

「哈！你錯了！」那個德國嬉皮用夾生的巴西話說：「他們是嬉皮的祖先！」

「好說！好說！」我啼笑皆非，嬉皮尋根竟然找到和尚身上去了：「我可不知道他們什麼時候到巴西來的！」

「是美國的一個教授說的，他說在歷史上，這兩個人最有嬉皮精神。」

「什麼是嬉皮精神？要愛，不要戰爭？」